南京市商品房现售方案

编号　2026050800802

开发企业南京光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百湖云起中心

项目地址 江宁区双龙大道 1513 号

申报日期 2026-06-01

南京市住房保障和房产局制

填 写 说 明

1、本方案由开发企业自行填写，填写内容必须真实、合法、有效。

2、本方案中提交的所有复印件，均应由收件人员与原件核对后，在复印件上加　盖“与原件核对一致”印章并签字后方可生效。

3、口为可选项，用“√”或“×”选定。

4、本方案在南京市房地产综合业务系统商品房现售备案申报栏填写，上传并打印提交。

南京市商品房现售方案

一、项目基本情况

由南京光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建设的百湖云起中心项目，根据土地出让合同，出让用地总面积23173.42平方米。根据规划核定，总建筑面积（地上地下）121386.96平方米。共建房屋8幢，其中住宅0幢，0平方米。该项目上市现售房屋由南京光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销售。

授权委托人：程炎，联系电话：18951825928。

二、土壤污染防治情况

根据《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42号），该项目土地不需要进行土壤污染防治，相关情况在销售现场公示。

三、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交付使用情况

配套项目名称	交付使用情况	施工进度	交付时间
供水	已具备交付使用条件	已完工	2026-2-13
供电	已具备交付使用条件	已完工	2026-2-13

四、物业管理用房与物业管理相关情况

申报情况	预售许可证号/现售备案证号	坐落位置(幢号、室号)	物业服务用房面积(㎡)
合计	------	------	

本项目的前期物业管理企业采用协议方式选聘，并向以下空白进行备案，前期物业合同2025年5月签订，前期的物业管理企业为南京金基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其资质证号南京WY00340本项目物业管理区域四至界限东至池南路南至驿浦路西至双龙大道北至池田路。于025年4月29日在南京市江宁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物业管理科办理备案手续，备案编号为以下空白号。

五、本次申报现售房屋基本情况

1、本次申请现售的房屋拟在核准现售后第1日（<10）开盘，具体为：

公安幢号	用途	现售面积(㎡)	套数(间、个)	装修类型	均价(元/㎡，车位：万元/个)
江宁区双龙大道1513号	门面房、小商店，其它辅助设施	4040.8	1	毛坯房	50000

2、车位具体情况说明：

车位不在现售申报范围内，待后期申报时予以说明。。

3、建设用地使用权权利状况：

本次申报现售的房屋中，江宁区双龙大道1513号　幢的建设用地使用权证已办理抵押登记，抵押权人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该抵押权人已于 2026年4月24日　书面同意我司办理　江宁区双龙大道1513号 幢现售备案证并上市销售。。

4、房屋权利状况：

本次申报现售房屋中，以下空白幢房屋（属在建工程）已于以下空白办理了在建工程抵押登记，抵押权人为以下空白银行；且该抵押权人已于以下空白，书面同意我司办理以下空白幢房屋的现售备案证并允许上市销售。

六、现售资金托管情况：

公安幢号	托管机构	托管银行	变更情况

七、相关承诺：

1、未取得商品房现售备案证前，不以认购、预订、排号、发放VIP号等方式向购房人收取或变相收取定金，预订款等性质的费用。不要求购房人提供银行定存、资金证明等验资性质的银行凭证，不采取与电商拥绑、参与入会抵房款等促销活动。

2、取得商品房现售备案证后，在十日内按《商品房现售方案》中承诺的时间一次性公开全部准售房源。

客户积累大于可供房源时，可采取自行摇号或由公证机构主持的公开摇号方式销售商品住房。

3、公司加强内部及对代理公司的管理，凡出现炒卖房号的，一经查实，将无条件接受管理部门处罚，返还违法所得，涉事人员解除劳动合同。

4、认真落实购房实名制，认购后不更改购房人姓名（含配偶）。

5、申请销售的住宅及为住宅配套的车位、储藏室将严格按照南京市商品住房价格表公示的价格进行销售，不变相加价，不增加任何附加销售条件。

6、开发企业销售本次现售备案证的房屋设有在建工程抵押的，开发企业应与购房人签订《商品房认购协议》《商品房买卖合同(现售)》等合同时，应选择以"资金托管"方式作为交易资金的给付途径；并在合同签订后，及时与购房人签署对应的《现售商品房交易资金托管协议》(以下简称"托管协议")。开发企业保证，销售房屋的全部交易资金（包括但不限于定金、首付款、住房公积金贷款、商业银行发放的按揭贷款等）直接存入《托管协议》中制定的托管账户。

7、房屋销售面积由南京市富展房地产测绘有限公司出具，具体分情况和公共部位详见房屋测绘成果报告。未经规划核准的，但后期增加的共有共用部位不计分摊。

8、本次申报现售备案的项目不可以向中国境外人士（含港、澳、台）销售。

9、严格按照《南京市住宅物业管理条例》规定，在办理房屋所有权首次登记之前，按标准一次性足额交存物业维修基金及首次业主大会会议筹备经费。

10、严格按照《南京市房屋使用安全管理条例》规定，做好白蚁防治工作，在进行房屋销售时，向买受人出具房屋白蚁预防的证明文件。

11、我司已将房地产开发项目手册及符合商品房现售条件的有关证件文件报送房地产开发主管部门备案。

12、开发企业承诺，本次房源批准上市销售，与购房人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现售）》后，及时办理抵押权注销登记。

13、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如团购，土地出让合同约定配建、移交，需要向业主说明的其它情况。如没有相关证明文件不得出现免责条款）。

以下空白..

14、我公司对本现售方案的真实性作出郑重承诺，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开发企业名称：（签章）南京光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陈翠兰

序号	附件名称
1	商品房入网认证收件收据
2	法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3	公安门牌
4	商品房销售窗口表
5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6	共有共用部位明细表
7	南京市房屋建设工程白蚁预防证明
8	前期物业服务合同
9	物业管理区域备案表
10	地名批复
11	测算成果报告